

# 拉萨城关检察问你： 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是否违法？

本报记者 王杰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禁止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的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已成年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

为了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7月3日上午，拉萨市城关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以“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是否违法”为主题，集中力量对城关区所辖各中小学附近个体商户、市区各大超市、烟酒零售店进行违法售烟酒抽查。

经检查发现：32家超市和烟酒零售店存在未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得向未成年人售烟酒”标志，5家学校周边商户存在违法售烟酒隐患，2家个体商户存在无证销

售烟草的问题。这些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的相关规定。

未成年人禁烟禁酒工作是当前我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重点之一，烟酒在现实中对未成年人的伤害不容忽视。城关区检察院有关负责人介绍说，综合分析近年来办理的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以及校园法治宣传问卷调查结果，目前拉萨市烟酒市场售卖环境不规范，存在违法现象，未成年人很容易购买到烟酒类商品。正处在成长发育阶段的他们，烟酒等刺激性物质对其身体器官的危害远大于成年人，严重影响身心健康。近年来，未成年人因喝酒导致身体损伤的事故日益增多，他们在

酒精的刺激下更易做出过激行为，未成年吸烟、酗酒已经不再是简单的不良嗜好，而是可能引发打架、抢劫、强奸等违法犯罪的诱因。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关心和关注青少年健康成长是检察机关乃至全社会的共同职责。针对在此次检查中发现的违法问题，拉萨市城关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将按照未成年人案件线索集中办理试点的相关要求，第一时间进行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立案，并与相关行政执法部门进行沟通，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以进一步净化、优化我区烟酒售卖环境，用实际行动为未成年人营造更加健康、阳光的成长环境。

## 拉萨市人民检察院 举办优秀公诉人辩论赛庆祝 中国共产党建党99周年

本报拉萨讯(记者 王雪)6月28日、30日，拉萨市人民检察院举办了全市检察机关第二届优秀公诉人辩论赛，以扎实的工作业绩向党的99周年华诞献礼。

据了解，此次辩论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部分，以典型案例为辩题，通过开篇立论、自由辩论、总结陈词三个环节有序展开。辩论赛现场，参赛选手立足本方观点，在开篇立论环节紧扣主题，抓住案例提供的关键信息，充分阐述本方立场，开门见山，展现了良好的精神面貌。自由辩论环节，控辩双方围绕案例中的主要辩点开唇枪舌战，双方你来我往，引经据典，将辩论赛推向高潮。在总结陈词环节，控辩双方根据场上情况，及时调整思路，以条理清晰、逻辑严谨的观点进行了总结，语言生动且富有感染力，不时引来阵阵掌声。

经过激烈角逐和专家评委客观公正打分，最终产生5名优秀公诉人和5名优秀辩手。

此次辩论赛邀请了自治区检察院检察干警和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干警及值班律师代表共同组成评审团，对各参赛选手进行现场点评、综合打分。拉萨市检察院党组领导、各县(区)院检察长、全体检察干警共100余人观看了比赛。

## 普兰出入境边防检查站以多种形式纪念建党99周年



7月1日，普兰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移民管理警察来到斜尔瓦执勤点界桩描红，彰显新时代移民管理警察的使命与职责。  
本报通讯员 钟悦祺 本报记者 彭琦 摄

本报狮泉河电(钟悦祺 记者 彭琦)为隆重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近日，普兰出入境边防检查站以丰富的活动形式，引导党员移民管理警察回顾党的光辉历程，弘扬党的优良传统，讴歌党的丰功伟绩，以实际行动向党的99华诞献礼。

6月30日，普兰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召开慰问困难党员座谈会，向

困难党员发放了慰问金，表达了党组织对困难党员的深切关怀之情。7月1日，普兰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组织全体移民管理警察前往国门口岸开展庆“七一”升旗暨重温入党誓词仪式，在雄壮的国歌声中，五星红旗冉冉升起。庄重的升旗仪式，激发了移民管理警察扎根高原、坚守边疆的政治热情。在领誓人的带领下，移民管理

警察面对鲜红的党旗，郑重举起右手，庄严地向党宣誓。随后，全体移民管理警察前往普兰边防营参观进藏先遣连遗址，大家纷纷表示，要在维护祖国统一、守护国门安全这个重大任务上，始终做到旗帜鲜明、立场坚定，继承和发扬革命先烈精神，沿着先辈的光辉足迹，承担新时代移民管理警察的新使命。

## 萨嘎法院系列活动献礼党的生日

本报萨嘎电(记者 张黎黎)连日来，萨嘎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了系列主题活动，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

通过升国旗、唱国歌，萨嘎县人民法院全院干警进一步增强爱国意识、爱国之情、为党奉献的精神和为人民服务的决心；萨嘎法院党组书记立足法院工作实际，结合正在开展的队伍建设“三项活动”给全院干警上了一堂深刻的、启发性的党课。通过主题党课，使全院干警进一步明确政治站位，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觉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为帮助结对户早日脱贫奔小康，确保精准扶贫工作落到实处，萨嘎法院以“扶智、扶志”为主，宣讲相关政策，开展好结对帮扶工作。同时，采用“订单式”法治宣传教育，积极引导人民群众知法、懂法、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处理事情用法，切实提高全县农牧民群众法律意识、维权意识，为建设“法治萨嘎”“平安萨嘎”奠定了基础；组织全院干警在划分的卫生区域及院内打扫卫生，干警们分工合作，各个奋力争先，使周边和院内环境焕然一新；在“七一”前夕，萨嘎县人民法院组织党员干警前往萨嘎县敬老院看望慰问孤寡老人，并给老人们送去了慰问品，送去了党的温暖。

## 琼结县公安局规划路警务站 深入辖区开展法治 宣传活动

本报琼结电(记者 王雪)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公安机关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和全国公安派出所会议精神，近日，琼结县公安局规划路警务站组织民(辅)警深入辖区商铺开展法治宣传工作。

宣传中，民(辅)警向辖区群众宣传电信诈骗的种类和形式、私藏枪爆物品的危害、自治区居住证办理实施细则等结合群众实际详细的讲解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和应对措施，同时向群众强调了知法、守法、懂法、用法的重要意义。

宣传中，民警向过往群众强调：一是对于不明真相的链接不能盲目打开，避免上当受骗；二是当微信好友向自己借钱时，先进行身份核实，再进行转账；三是电信诈骗要做到不信、不听、不贪、不理、不汇款、严防自身和家人上当受骗。

据统计，此次宣传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0余份。

我区检察机关：

## 以贯彻落实民法典为契机，推动检察 工作全面协调发展

本报拉萨讯(记者 王杰学)近日，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召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传达学习第12期《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重大意义，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区党委宣传部《关于全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通知》精神，并就全区检察机关贯彻落实好民法典提出要求。

学习会指出，2020年5月28日，十三

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民法典的颁布实施，为人民群众及各类民事主体的正常生产生活提供了完备的规则体系，又为司法机关的民事裁判活动提供了完备的法律依据，同时也为检察机关的各项检察监督提供了重要的法律遵循。

学习会强调，要以贯彻实施民法典为契机，全面提升“四大检察”品质的要求，把实施民法典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工作和业务工作抓好抓实，推动“四大检察”全

面协调充分发展；要贯彻落实好民法典相关规定，积极拓展公益诉讼办案范围，依法履职，担当作为，使民法典实施水平和效果成为衡量检察机关履行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尺度；各级检察领导干部要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全体检察人员要主动适应民法典实施给检察工作发展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以贯彻民法典为契机，着力提升检察工作专业化水平，助力民法典真正成为各类民事主体“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